类别标记：A

慈溪市卫生健康局

 慈卫建〔2020〕4号 签发人：史国建

**对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第4号建议的答复**

罗宇代表：
　　您与胡幼萍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改善乡村医生待遇的建议》收悉。您们以匡堰镇为例，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客观分析了当前乡村医生待遇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深入剖析原因，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经与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和市医保局共同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乡村医生是农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的重要力量，是农村卫生健康服务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健康中国战略的深入实施，乡村医生在服务基层、服务群众的作用将更加突出。近年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乡村医生工作，从多个方面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改善乡村医生待遇保障。
　　一是村医补偿机制扎实建立。2004年开始，市镇两级财政每年每家安排3万元统筹用于村卫生室从业人员补贴、设施配备补助等，每年投入1000万元。2010-2014年，各级财政对村卫生室按建设面积150平方米以上7万元、120平方米以上4万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补助，累计投入2400万元。2013年实施基本药物零差价制度以来，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40%用作村卫生室承担服务项目的经费支出，另外，镇（街道）财政按每门诊人次8元的标准给予村卫生室基本药物零差率补助，这一项补助每年达到4000万元以上。2019年开始实施的村卫生室标准化改造提升工程，对全市首批已建成的81家示范化村卫生室累计投入2210万元，其中：市级财政投入800万元，镇（街道）财政投入1410万元。
　　二是村医队伍素质稳步提高。近年来，累计委托温州医科大学仁济学院定向培养临床医学专业“大学生村医”115名，即截至目前已有两批51名毕业生已进入规培阶段，今年继续定向培养15名大学生。为提高村医执业水平，市级财政为卫生健康系统开展定向培养农村社区医生提供财力保障，按每人每年10000元的标准以政府助学方式补助定向委培生在校期间的学费、住宿费等费用。经统计，全市576名乡村医生中，本科、专科、中专（或高中）学历达到570人，占比分别达到14.7%、54.5%和29.6%，副高、中级、初级职称达到367人，占比分别达到0.7%、8.7%和54.3%，学历和职称相比往年有所提高。
　　三是村医养老机制逐步完善。当前，由于村卫生室不属于民办非企业登记范畴，无法以村卫生室名义参加养老保险。根据《社会保险法》《浙江省养老保险条例》及有关文件规定，劳动年龄段的村卫生室（服务站）医生可以参加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对于超过法定退休年龄的人员享受养老医保待遇问题，部分符合补缴条件的对象，如符合土地被征用人员参保条件的，可以通过一次性补缴参加并享受养老保险待遇，再通过一次性补缴参加职工医疗保险。经统计，576名村医中，参加事业单位养老医保的32人，参加基本养老医保的251人，参加基本养老的82人，参加低标准养老的61人，参加土保的37人，未参加任何养老的113人。
　　四是村医服务能力不断增强。2019年，我市启动乡村医生服务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通过对全市村卫生室进行示范化、规范化、合格化三类标准化改造建设，优化就医环境，增配设施设备，使乡村医生增加口腔眼初步保健服务能力和基础医学检验检测能力，结束长期以来村卫生室仅凭体温计、血压计、听诊器“老三件”开展诊疗服务的历史。同时，各医疗健康集团及分院大力实施村医指导员和检验一对一等制度，通过村医指导员带帮教、巡回医疗、常态化全员培训、医共体延伸帮扶、经常飞行督导等方法和手段，定期对村医开展点对点、面对面、手把手的业务培训和技术指导，有效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和实际操作能力，让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优质、便捷、精准的医疗服务。
　　虽然我们在提高乡村医生待遇方面做了一些工作，但队伍不稳、待遇不高、保障不足等问题仍不同程度地存在，离村医期望和需求还有一定差距。下一步，我们将严格按照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慈溪市创新实施村卫生室服务功能提升发展工作方案》（慈党办〔2019〕115号）要求，结合您们所提出的具体建议，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保障乡村医生补助到位。综合考虑村医薪酬水平，继续加大基本药物、公共卫生、医责险等财政补助力度，加强对各镇（街道）村医政策落实情况的督导，严格对村卫生室实行服务人次、医疗质量、依法执业、群众满意度等绩效考核，并与下拨各类财政补助资金相挂钩，体现“多劳多得，优绩优酬”，充分调动村医开展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的工作积极性。今年，村卫生室标准化改造将完成68家规范化和50家合格化村卫生室建设任务，确保市镇两级建设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到位。
　　二是继续强化村医队伍建设。继续做好医学定向培养生的招生和规培工作，为基层村卫生室储备高素质人才队伍。支持更多在岗乡村医生进入中高等医学院校接受学历教育，使其达到国家执业（助理）医师考试的学历要求。进一步强化村医在岗培训，利用国家和省级项目，向村医传授医学新知识和适宜技术。积极鼓励退休医务人员下沉到村（社区），为居民开展健康服务和现场指导。
　　三是探索村医灵活养老政策。探索建立乡村医生退出机制，对男满60周岁、女满55周岁到达退岗年龄的乡村医生，原则上不再聘为村卫生室负责人，确因工作需要续聘的，由本人向原聘用单位提出书面申请，经考核合格后办理续聘手续。用好管好专项用于村卫生室人员配备的616个编外用工指标，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及优先考虑“村来村去”的原则进行公开招聘，探索“镇聘村用”的方法解决村医养老医保参保问题，提高乡村医生养老保障待遇。另外，鼓励支持在岗乡村医生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四是大力提升村医综合能力。发挥医疗健康集团作用，继续为基层村卫生室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持服务，通过送医下乡、义诊咨询、健康讲座、远程会诊、定期帮扶等方法，让乡村医生真正掌握新知识、新技能和各项适宜技术规范化操作，提高农村常见病、多发病的防治能力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协助处理重大疫情的能力，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卫生健康需求，使村医真正成为“应急救治守门员、医疗服务勤务员、中医技术推广员、预防保健宣教员”。
　　再次感谢您们对我市卫生健康事业的关心和支持！

　　　　　　　　　　　　　　 慈溪市卫生健康局
　　　　　　　　　　　　　　 2020年9月2日

 抄 送：市人大代表工委，市政府办公室，市医疗保障局，市人力社保局，市财政局，匡堰镇人大主席团。
　　联 系 人：杨红叶
　　联系电话：13858307345